

政府采购项目

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

项目编号: BBBJ-2025-GK-045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 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 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废标条款 1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21

第五章 商务要求 25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2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3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东风路泽周商务大厦 1408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BBJ-2025-GK-045

项目名称：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中医器械设备	中医脉象教学中央管理系统 1.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0)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原件；

(3)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若为生产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投标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下午 13: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东风路泽周商务大厦 1408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东风路泽周商务大厦 1001 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东风路泽周商务大厦 1001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供应商持以下报名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报名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原件)、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在本单位证明材料(提供本单位为个人缴纳的 2025 年度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相关手续并报名后,可获取招标文件。

2. 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 宝鸡市陈仓区科技工业园区东段

联系方式: 0917-62690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108 号紫竹大厦 1 幢 12102 室

联系方式: 0917-36289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萍

电话: 0917-3628906

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1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要求与说明		
1	采购人	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		
2	采购内容	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 1 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3	采购预算	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500,000.00 元
4	招标文件编制依据	1、《政府采购法》及其法律法规； 2、陕西省自强中等中专学校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项目备案书。		
5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及废标条款、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商务要求、政府采购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6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响应方案、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其他投标文件格式。		
7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 90 天。		
8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使用 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按序编制页码，标注“第几页共几页”字样。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各自胶装成册，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正、副本、开标一览表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时一同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正面标识式样见其它投标文件格式 6.1、6.2。		
9	电子版文件要求	电子文件 1 份（U 盘或移动硬盘）。格式和载体要求：PDF 和 Word 版（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		
10	投标报价要求	供应商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投标报价应是货物全部运至采购人指定位置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总价、随配附件、运至指定交货地点费用、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投标货币：人民币		
1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按照招标组织机构指定账户交纳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RMB10000.00 元。 开户单位：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20000058137900091207979 转账事由：（名称或编号）项目投标保证金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废标条款。
13	货物技术参数要求	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和具体要求。
14	付款方式	签订协议时，双方协商予以付款。
15	建设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16	现场勘查	不组织。如若自行组织产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自行承担。
17	签字及（或）盖章要求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实施一项内容即可；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及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18	所属行业	工业
19	开标时应携带的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0	中标服务费的收取	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由招标组织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不得用投标保证金冲抵。
备注		

一、采购当事人

- 1、采购人：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
- 2、招标组织机构：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3、监督管理部门：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纪监审办公室
- 4、采购预算：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00,00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 5、投标人：符合本次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从招标组织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自愿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二、招标文件及澄清

- 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及废标条款、招标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商务要求、政府采购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2、招标组织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

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招标文件各章内容对投标事宜提出明确要求，投标人须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因投标人在阅读、理解招标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投标不利后果的或者被废标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5、招标文件由招标组织机构登记发售，一经售出，恕不能退。

6、投标人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招标文件进行投标。

三、投标文件及递交

1、投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投标函、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开标一览表、响应方案、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其他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人须具有与完成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能力和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认证、认定等必要条件，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招标组织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和认证。

3、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机构应当拒收。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组织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得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办理）。

四、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投标承诺及投标价格。投标人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投标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投标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公制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5、投标文件应使用 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按序编制页码，标注“第几页共几页”字样。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各自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7、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8、投标人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投标报价应是货物全部运至采购人指定位置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总价、随配附件、运至指定交货地点费用、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投标货币：人民币。

9、招标文件中未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只能提交唯一的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无效。

10、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须各自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时一同提交。封袋正面标识式样见其它投标文件格式封袋正面标识式样见其它投标文件格式 6.1、6.2。

五、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和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按照招标组织机构指定账户交纳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交纳金额：RMB10000.00 元。

开户单位：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20000058137900091207979

2、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3、如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供应商须将加盖公章的保函复印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注：保函须为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并附基本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加盖公章（开户许可证原件备查）。

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a、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 b、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c、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d、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e、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f、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7、中标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持合同原件或复印件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a、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b、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c、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d、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e、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a、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b、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c、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d、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e、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f、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g、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七、开标、评标

1、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开标由招标组织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3、被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组织机构对被授权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7、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需要，落实有关政府采购政策。

a、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 30%以上的，给

予 4% 的扣除。同时，依据该办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b、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有关规定执行。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8、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折扣。

9、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0、招标组织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八、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留存和使用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信用查询有效期限为该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截止。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4、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6、采购人及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九、定标、公告

1、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在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与成交公告同时发出。

十、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4、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一）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二）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三）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四）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五）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7、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书面及电联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组织专家小组与质疑供应商面对面进行质疑答复（拒不到会者视为自动放弃质疑权利），代理机构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8、质疑函接收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萍

联系电话：0917-3628906

十一、合同、验收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与下一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6、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中标服务费的收取

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由招标组织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不得用投标保证金冲抵。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废标条款

一、总则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

1、成立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不超过评委人数的三分之一，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人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设组长。为体现公平公正，评标委员会组长从专家库抽取的专家中推选产生。

（二）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须按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公平、公正评审，并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严格按照评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审办法，用统一标准进行评审。

3、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保密性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必须保守投标单位的商业秘密。

5、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单位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6、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各类带有争议性或不明确性问题时，均由评标委员会共同研究确定。若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独立表决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最终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名确认。

7、参加评标会议的人员应对评标全过程的一切相关资料及信息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员泄露。

（三）评标程序

1. 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通过，视为该投标初步评审不合格。资格评审由采购人审核，响应性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进行。

2.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合格、形式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 对于出现投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的，按以下原则确认、修正：

3.1 响应函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如果

要求单独密封提交《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独密封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内容与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3 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的，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单位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文件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单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投标后，重大偏离不允许被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单位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分项、商务部分分项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最后选定综合得分最高者为预中标单位。

二、评标细则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每一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保留两位小数）。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根据报价较低的一方排序在前。得分最高且报价最低不是唯一时，按投标单位实施方案、货物质量保证、应急保障方案、技术培训措施、售后服务、业绩和其他因素优劣排序。

2、评标细则：

1. 初步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 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

2	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若为生产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投标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网站查询截图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时点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八相关条款）
9	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形式评审标准：

- （1）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一致；
- （2）与项目的一致性：投标文件中所涉及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 （3）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第二章第四项规定；
- （4）投标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七章公开招标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的要求；
- （5）投标初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只能有一个报价，且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

价；

- (6) 投标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数量符合第二章第四项规定；
- (7) 投标响应文件的印刷与装订符合第二章第四项规定。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 (1) 投标内容符合第四章招标内容及具体要求；
- (2) 响应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款规定；
- (3) 投标报价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款规定；

2. 详细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细则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服务品牌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单位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 and 产品的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和产品投标单位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 值	评分细则	备 注
1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	实施方案	25分	1、实施进度计划及项目组织机构完整，计划优秀计7-9分，良好计4-6分，一般计0-3分； 2、产品安装、检测、调试等方面保证措施，措施优秀计6-8分，良好计3-5分，一般计0-2分； 3、确保建设期、质保期等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优秀计6-8分，良好计3-5分，一般计0-2分。	
3	货物质量 保证	20 分	货物进货渠道正规，确保生产供应的设备无假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介绍、彩页、说明书、检测报告、官网截图、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及质量符合国内相关标准等)和其他等与产品质量相关的证明	

			材料进行综合比较赋分。证明等材料种类齐全、详细、充分，得 15-20 分，证明材料较完整，比较详细，得 7-14 分，证明材料较完整，详细度低，得 0-6 分。	
4	应急保障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合理的应急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延误、出现质量问题时的补救措施等。 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详尽、描述清晰、且应急保障方案与该项目要求贴合度高得 4-5 分；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较详尽、描述较清晰、且应急保障方案与该项目有部分贴合度得 2-3 分；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描述不清晰、 不合理 0-1 分。	
5	技术培训措施	7 分	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措施，培训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确保培训后的人员应能熟练操作设备，了解产品结构、工作原理，并能排除一般故障。措施完整得 6-7 分；措施一般得 3-5 分；措施欠缺得 0-2 分。	
6	售后服务	8分	具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供货、服务正常运转，有详细的在产品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方面的措施或方案，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等，方案完整得 7-8 分；措施一般得 3-6 分；措施欠缺得 0-2 分。	
7	业绩	5 分	提供 2022 年 9 月至今的类似业绩，以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为准，每份计 1 分，计满 5 分为止。	

附表：评审要素一览表

3. 价格调整（政策性折扣）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折扣。

4、特殊情况的处理及评标规则

4.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投标报价，报价低者优先；若投标报价仍相同，依次比较综合单价、措施项目费总价、技术标。

4.2、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4.3、各评标人必须按照本办法据实记分，凡记分不符合本办法规定要求者，均按无效记分对待。

4.4、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评标小组研究确定后，再行评定。

4.5、未尽事宜以现行公开招标有关规定为准。

三、废标条款

投标单位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的投标不符合评标细则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4、在技术标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5、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6、提供的投标文件电子版不能正常参与评标的投标。
- 7、投标文件电子版与文字版报价数据不一致的投标。
- 8、投标文件报价超过此次招标最高限价。
- 9、其他经评委会确认的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 10、投标单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11、投标单位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投标单位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12、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除外，但须提供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13、投标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 14、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15、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16、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17、投标的服务和涉及产品出现技术参数与要求不符，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服务和涉及产品质量或影响了性能、功能，出现负偏差的。
- 18、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中医脉象中央管理系统	一. 硬件: 1. 中医脉象训练仪教师机由服务器、主控端、模拟手臂和脉象训练台车组成。 2. 模拟手臂具有桡骨茎突、桡侧腕屈肌腱、掌长肌腱等解剖结构。 3. 中医脉象训练仪教师机台车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台车上带有支架，可将平板电脑固定于台车上，并可进行横屏、竖屏旋转调整。 二. 软件: 1. 可进行练理论知识功能、脉象管理功能、考评管理系统功能、脉象恢复出厂设置。 ▲2. 理论知识功能：系统自带理论试题、病例试题。病例试题可选择在手臂上模拟左右两手的脉象，运用辨证分析进行思考，在模拟手臂上即可触摸脉象搏动。（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3. 脉象管理功能：可自行编辑脉象参数，对系统预置的脉象参数进行调整，重新生成新的脉象，增加脉象种类和表现。 4. 可与脉象教学训练考核系统通过无线方式连接，进行脉象参数调整、内容更新下发及演示、考试下发。 5. 全部脉象均可在同一条模拟手臂上模拟，无需更换手臂，通过平板无线控制，即可完成手臂脉象的更换。 6. 具有寸关尺 3 个诊脉部位，可通过触诊桡骨茎突找到关脉，从而定位脉诊的部位。 7. 不同取脉力度下，脉象手感不同，可通过浮、中、沉、重沉四种取脉力度感受脉象的区别。 ▲8. 系统可同步检测寸关尺三部取脉力度，通过	1	台	一拖三： 3 台学生机需在教师机的配套下运行

		实时计算以色块堆积的方式精确反应瞬间力度的变化。至少使用三个以上色块区域对应显示力度大小。(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9. 系统预置≥ 8 大类 40 种模拟脉象，包括单一脉和复合脉，其中复合脉至少包括浮紧脉、浮缓脉、浮数脉、浮滑脉、沉迟脉、沉弦脉、沉涩脉、沉缓脉、沉细数脉、弦数脉、弦紧脉、弦滑脉等。 ▲10 通过系统控制脉搏的周期，详细模拟整个脉诊时切脉的时间和周期。脉象训练时软件可实时同屏显示≥ 5 个动态周期的脉图，脉象特征和文字介绍。(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11. 可以独立设置脉象的脉压、脉幅进行自行练习。 ▲12. 中医脉诊考评管理系统功能：中医脉诊评分表可自动生成微信二维码。在微信中可预览评分表内容；支持手写签名，可设置默认签名。(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13. 脉象恢复出厂设置：不同取脉力度下，脉象手感不同，符合真实临床，可支持一键恢复系统默认力度。			
2	中医脉象训练考核系统	一. 硬件： 1. 中医脉象训练仪学生机由主控端、模拟手臂和脉象训练台车组成。 2. 模拟手臂具有桡骨茎突、桡侧腕屈肌腱、掌长肌腱明显解剖结构。 3. 中医脉象训练仪教师机台车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台车上带有支架，可将平板电脑固定于台车上，并可进行横屏、竖屏旋转调整。 二. 软件： 1. 学生端包含理论知识功能、脉象管理功能、脉象恢复出厂设置功能。 ▲2. 理论知识功能：系统自带理论试题、病例试题。病例试题可选择在手臂上模拟左右两手的脉	3	台	

	象，运用辨证分析进行思考，在模拟手臂上即可触摸脉象搏动。（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3. 脉象管理功能：可自行编辑脉象参数，对系统预置的脉象参数进行调整，重新生成新的脉象，增加脉象种类和表现。 4. 可与脉象教学训练考核系统通过无线方式连接，进行脉象参数调整、内容更新下发及演示、考试下发。 5. 全部脉象均可在同一条模拟手臂上模拟，无需更换手臂，通过平板无线控制，即可完成手臂脉象的更换。 6. 具有寸关尺 3 个诊脉部位，可通过触诊桡骨茎突找到关脉，从而定位脉诊的部位。 7. 不同取脉力度下，脉象手感不同，可通过浮、中、沉、重沉四种取脉力度感受脉象的区别。 ▲8. 系统可同步检测寸关尺三部取脉力度，通过实时计算以色块堆积的方式精确反应瞬间力度的变化。至少使用三个以上色块区域对应显示力度大小。（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9. 系统预置≥8 大类 40 种模拟脉象，包括单一脉和复合脉，其中复合脉至少包括浮紧脉、浮缓脉、浮数脉、浮滑脉、沉迟脉、沉弦脉、沉涩脉、沉缓脉、沉细数脉、弦数脉、弦紧脉、弦滑脉等。 ▲10. 通过系统控制脉搏的周期，详细模拟整个脉诊时切脉的时间和周期。脉象训练时软件可实时同屏显示≥5 个动态周期的脉图，脉象特征和文字介绍。屏幕显示的脉搏波与摸到的脉象同步。（须提供产品功能证明截图和演示视频） 11. 可以独立设置脉象的脉压、脉幅进行自行练习。 12. 脉象恢复出厂设置：不同取脉力度下，脉象手感不同，符合真实临床，可支持一键恢复系统默认力度。			
--	--	--	--	--

3	圆凳	座面直径 32.5cm±2cm 升降高度 44-56cm 最大承重 80-120kg 产品材质:PU 皮椅面+定型棉+金属配件	4	个	
4	实验室改造	1. 地面处理：自流平≥2mm PVC 地胶铺设≥65 平米。 2. 墙面处理：刷界面剂处理，美易平腻子粉两边 修正阴阳角，墙面细砂纸打磨平整喷涂乳胶漆≥89.6 平米。 3. 墙裙：采用≥5mm 饰面板，铝合金收边，高强度胶粘接≥33.7 米。 4. 雕刻花纹 1.5mm 厚度实木线条、油漆工艺。 5. 局部电路改造 含仪器电源插座配置 12 个（16A）开关 2 个 电线管路铺设≥40 米 灯具更换≥48W 吸顶灯 6 个。 6. 暖气片百叶 3 组 、铝百叶 1.8cm 、暖气包柱立柱采用 5mm 饰面板，铝合金收口，高强度胶粘接。 ▲(须提供设计效果图)	67.6	平	
5	文化建设	中医文化墙建设 3D 立体字、与 logo，根据要求做相符造型； 室内墙面艺术字（亚克力板材质，长 60~120cm，高 50~80cm，内容定制）。	1	项	

备注：
1、核心产品:中医脉象中央管理系统。
2、标“▲”参数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自备演示工具）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项目建设期及地点

1、建设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2、项目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二、价格

1、投标总价包括设备价款、安装调试费用、税金、验收、培训、维保、售后服务等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

2、中标价（成交价）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变化的影响。

三、付款方式：签订协议时，双方协商予以付款。

四、质量保证

1、质保期：硬件一年；软件产品终生免费维护升级。

2、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五、售后服务

1、如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紧急情况需要上门服务的，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做到立即响应，24 小时到位服务，保证售后服务的及时性。

2、所有产品交货完毕后，成交单位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人员进行培训，使其掌握基本使用技能；技术参数中有规定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3、产品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六、技术资料

供货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 1、产品合格证；
- 2、产品使用说明书；
- 3、厂家对该产品的出厂配置清单；
- 4、其它相关资料。

七、验收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所有软件产品与硬件设备兼容性良好，性能稳定，功能完善，符合使用单位要求。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所有软件兼容性良好、性能稳定，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设备)、软件产品通过验收。若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招标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供应商。

2、验收依据

-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产品来源的相关证明材料。
- （3）公开招标文件。

(4) 成交人的公开招标响应文件。

(5) 合同货物清单。

八、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采购单位对接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实施情况。

2、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人承担和赔偿。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中标供应商不得将项目任意事项转包或分包，否则采购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货方承担违约责任。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2 成交通知书；
- 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2 货物

- 2.1 货物名称：_____；
- 2.2 货物数量：_____；
- 2.3 货物质量：_____。

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4.1 付款方式：_____；
- 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 5.1 交付期限：_____；
- 5.2 交付地点：_____；
- 5.3 交付方式：_____。

6 违约责任

- 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

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7.2 向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BBBJ-2025-GK-045）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

目 录

- 第 1 部分 投标函
- 第 2 部分 开标一览表
- 第 3 部分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第 4 部分 响应方案
-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 第 6 部分 其他投标文件格式

备注：为方便评审时比较，各供应商需添加 2 级或多级目录及细分目录表等，目录需添加页码。

第 1 部分 投标函

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授权（被授权代表姓名）____为我公司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招投标活动。密封提交本次招标项目要求的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开标一览表____份、电子版____份。投标保证金：____元。我方承诺如下：

一、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和技术及售后服务保障。

二、保证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本报价已包含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各种费用。

三、我们已经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清楚和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四、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相关的其他任何证据和资料。

五、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及评标结果。

六、保证所有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且对其负法律责任。

七、如若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署采购合同，并履行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八、本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九、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2 部分 开标一览表

中医诊脉实训室建设公开招标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报价：（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质保期	备注
1				
报价（大写）：_____		报价（小写）：_____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 1、供应商只能在此表上填报，不允许自制报价表。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变动，可在“备注”栏中写。

2、供应商的报价应考虑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报价单位四舍五入保留至“元”。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 称	品牌、型号规格或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7					
...					
合计（元）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单价及总价均为货到项目现场价格，包括货物价格、运费、安装价格、安装所有使用的辅材价格、技术培训及支持、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等所有费用。

第 3 部分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 4 部分 响应方案

参照评分标准及采购内容自行编写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投标时间： 年 月 日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原件；

3、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若为生产商的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投标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时点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八相关条款）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10、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以上为供应商资格审查必备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用于法定代表人投标)

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时间： 年 月 日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将随中标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得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其他投标文件格式

6.1 投标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正本或副本）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	
通讯地址：	邮编：

6.2 开标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博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开 标 一 览 表	
（唱标时启封）	
供应商：	
封装内容：投标报价表	联系人电话：

6.3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 称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规格	报价规格	偏离	说明

注：

1、本表需对“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

2、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或“完全响应”。未提供或采购内容响应偏离表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3、说明项应当注明证明材料的页码。

4、若因供应商填写不真实造成的不利后果和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6.4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或“完全响应”。未提供（包括未按照格式提供）或技术指标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2、若因供应商填写不真实造成的不利后果和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6.5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投标（响应）无效；
-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中标（成交）无效；
-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没收违法所得；
- 7、吊销营业执照；
-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追究民事责任；
- 10、追究刑事责任；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6.7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